

**关于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的专项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致同专字（2025）第 610A008892 号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准股份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5）第 610A014439 号）。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对本所就该公司上述财务报表出具的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的内容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所述，标准股份公司老厂区（以下简称“标缝厂”）位于西安市临潼区秦陵东侧，处于兵马俑保护区内。按照政府统一规划的要求，标缝厂搬迁作为省市重点项目于 2020 年 3 月全面启动建设。截至 2021 年 9 月末，标缝厂大部分生产设备及物资已搬迁至新生产区，标准股份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主要在新生产区进行。2024 年 9 月新生产区已完成竣工验收，西安市、临潼区政府正在抓紧完善资产处置方案，及时做好资产处置等相关工

作。根据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关于标缝厂搬迁事项有关情况的说明》，新生产区在资产处置前由标准股份公司无偿使用。截止报告日，标缝厂房屋、不可搬迁设备等相关资产因搬迁协议尚未签订暂未处理。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合并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

在执行标准股份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时，我们确定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 346.91 万元。标准股份公司持续亏损，财务报表使用者更关注标准股份的营业收入，我们以近三年营业收入（扣除大宗贸易收入）平均值作为基准，将该基准乘以 0.70%，确定合并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为 346.91 万元。

标准股份公司上期以近三年经常性业务平均利润总额的绝对值 7,313.01 万元作为基准，将该基准乘以 5% 确定重要性水平为 365.65 万元。

三、发表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第九条规定，如果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且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二）当《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4 号—在审计报告中沟通关键审计事项》适用时，该事项未被确定为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财务报表附注十四、1 所述事项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该事项。因此，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通过明确提供补充信息的方式，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披露的该事项。

四、强调事项涉及事项不影响审计意见的依据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上述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是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管理层已在财务报表中恰当列报或披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因此，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的强调事项段不影响审计意见，发表无保留意见是恰当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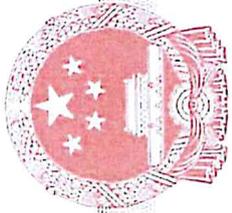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七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92343655N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20-1)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李惠琦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年度财务审计、代理记账、税务咨询、资产评估、企业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且经批准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20年12月31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10月09日

证书序号：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华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惠琦

主任会计师：惠琦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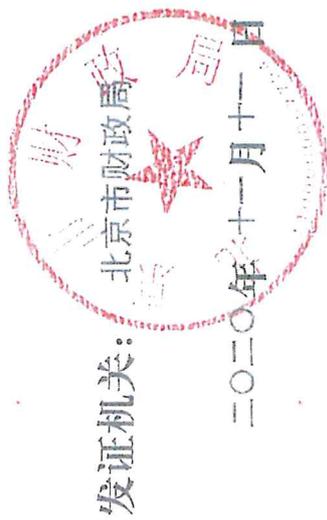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黄志斌
Full name: 黄志斌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7年3月12日
Date of birth: 1967年3月12日

工作单位: 中京高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中京高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10101670312155
Identity card No: 1101016703121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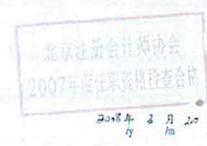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07.3.20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0140149
No. of Certificate: 110000140149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entic Institute of CPA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9年6月1日
Date of Issue: 1999年6月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2.3.1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6年3月1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3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6年3月11日

姓名: 黄志斌
证书编号: 110000140149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07.3.20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